

证券代码：002666

证券简称：德联集团

公告编号：2020-014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4月27日上午10:00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20年4月17日以专人送达至全体监事。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孟晨鸚主持。本次会议的举行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和审议，表决通过如下协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期公布的有关内容。

该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主要包括：公司的简介；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董事会报告；日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等重要事项；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董监高的持股变动、任职、报酬等情况；公司治理情况；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审计报告、财务报表等财务报告情况。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19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

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同期公布的有关内容。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要求编制，如实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同期公布的有关内容。

四、审议通过了《2019 年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已经根据基本规范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公司已经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指引》等相关规范文件建立了适合公司实际情况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以有效执行，报告期内，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健全，不存在重大缺陷。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 2019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如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真实情况，充分发挥了内部审计的监督和评价功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同期公布的有关内容。

五、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表（合并报表口径）如下：2019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净额为 385,091.2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2,167.72 万元，增长了 3.26%，实现

利润总额为 25,852.8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7,378.24 万元，增长 39.94%；实现净利润为 21,751.1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7,200.92 万元，增长 49.49%。详细内容参见《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之“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合并报表口径）如下：预计营业总收入同比增长-5%—5%。

风险提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经营计划、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 2019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与经营团队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019 年度，公司盈利状况良好。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企业现金分红，以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相关指导意见，考虑到公司目前处于发展期，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更好地兼顾股东的利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徐咸大先生提议，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

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754,329,268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4 元（含税）向公司全体股东实施分配，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0,173,170.72 元，剩余的累计未分配利润结转到以后年度；公司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监事会认为：该股利分配议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2017-2019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期公布的有关内容。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公司 2019 年度聘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 该事务所在担任审计机构期间, 坚持独立审计准则, 为公司做了各项专项审计及财务报表审计, 能客观、公正、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情况, 较好地履行了聘约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 同意董事会继续聘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公司 2020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参考审计服务收费的市场行情, 根据工作具体情况确定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期公布的有关内容。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规模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监事会认为: 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规模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是根据市场变化进行的适当业务调整, 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不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和主要实施内容, 不会对项目实施效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调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规模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期公布的有关内容。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平、公正、公开，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交易的价格将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会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期公布的有关内容。

十一、审议通过了《2020 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期公布的有关内容。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子公司德中贸易（香港）有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监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与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相违背的情况，故同意公司此次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子公司上海德联化工有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监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与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相违背的情况，故同意公司此次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

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计提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因此，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